



北京理工大学 人力资源部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2019年度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 评聘工作布置会

人力资源部

2019年5月6日





# 目录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评审纪律要求**



## (一)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背景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以及国家  
政策文件精神，全面深化人事制度改革，  
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积极推进  
教师队伍分类管理、分类评价机制改革，  
结合学校实际启动2019年度专业技术职  
务评聘工作。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1. 深化分类评价，启用新版业务条件

#### 业务 条件

《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修订）》

北理工办发〔2019〕15号

- ◆ 教务部修订教学研究型、教学型高级专技岗位**教学部分**基本申报条件；
- ◆ 修订**教育管理**系列、**综合艺术**系列、**体育**系列高级专技岗位基本申报条件；
- ◆ 新增**辅导员**系列高级专技岗位基本申报条件。

- ◆ 自2019年起设置**过渡期一年**；
- ◆ 2019年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中，《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修订）》（北理工办发〔2018〕27号）和本次修订通过的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并行**执行。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1. 深化分类评价，启用新版业务条件

体育系列  
综合艺术系列  
教育管理系列  
辅导员系列

- 《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修订）》（北理工办发〔2019〕15号）；
- 同时使用《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办发〔2012〕23号），过渡期一年。

工程技术系列

- 使用《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办发〔2012〕23号）；
- 聘用在工程技术岗位且任现职满五年的优秀高级工程师在满足相应条件下可申报研究员。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 1. 深化分类评价，启用新版业务条件

#### 学校 无评审权系列

- **图书资料、会计、出版编辑、医疗卫生及小学教师**等学校无评审权的系列；
  - 在学校进行初评，初评通过后，实行委托评审，需满足委托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条件。
- 

#### 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

- 使用《北京理工大学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条件》  
(人发〔2008〕20号)。
-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1. 深化分类评价，启用新版业务条件



#### 学历和 任职年限要求

-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原则上按照《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条件（修订）》（人发〔2007〕9号）。
-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按照《北京理工大学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条件》（人发〔2008〕20号）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 外语水平和计算机 应用能力要求

- 各单位结合专业技术岗位需要，根据实际工作**自主确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聘任条件，**学校不做统一要求**。
- 对于**委托外单位评审**人员，须接受委托单位要求准备外语及计算机水平证明材料。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1. 深化分类评价，启用新版业务条件

#### 海外 经历

申报教学研究型岗位教授

具有**一年**以上海外访学经历

申报教学研究型岗位副教授

具有**半年**以上海外访学经历

《关于公布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  
中国际学术交流有关要求的通知》  
北理工办发〔2014〕73号

拓展国际化的概念

明确国际化能力的等同替代条款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 2. 管理重心下移，发挥学院主体地位

学院成立“申报条件”审查小组和初选评审组，并在学院内公示3天

- 审核学院各系列申报人员基本条件，学校不再逐一复核
- 评审教学研究型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正常指标
- 推荐教学研究型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竞聘指标至学部评审
- 推荐其他系列申报人员至学校教学型、研究型 and 综合评审组及思想政治系列初评组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3. 突出思想政治表现，强化师德师风要求

- 将申报人选的师德师风表现作为首要考察内容，严格把关，做到客观、公平、公正，实行师德“一票否决”。
- 加强对申报人选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的审查力度。
  - 申报表“思想政治表现”自述
  - 基层党支部进行师德师风评价
  - 党委教师工作部进行师德师风审查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该表所填内容属实，如与事实不符，本人自愿放弃申报资格。  申报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基层党支部意见	由基层党支部对申报人的师德等表现进行评议（对于非中共党员，由学院党委评议）  党支部书记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基层单位审核意见	(系、所、中心等二级机构)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审核意见	(学院、部/处)  负责人签字： _____ 基层党委书记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 4. 修订相关要求，促进教师个性发展

- 研究型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晋升

- 研究型教师岗位人员**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的，**岗位绩效津贴**由学校及本人所在课题组或学院按**50%**比例**共同承担**。（2018年12月13日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办公会会议纪要）

- 其他支撑材料

- 为鼓励教师积极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的**专家评审意见**可作为支撑材料之一。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 5. 加强同行评议，健全完善评价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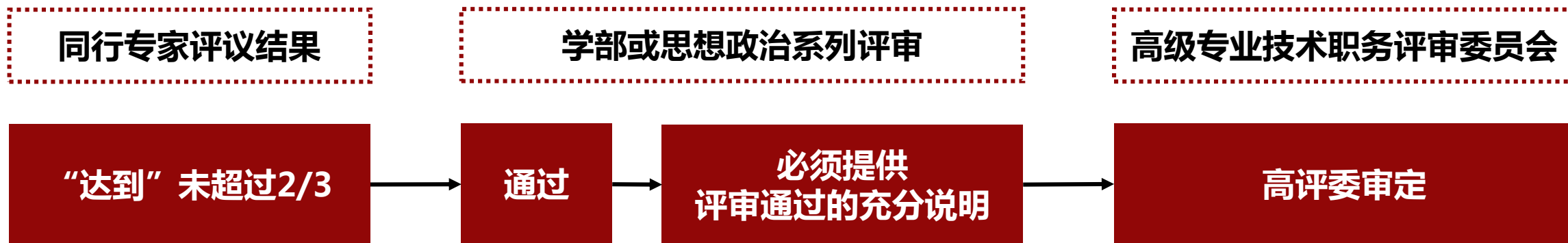
- 各学院评审组引入不少于**1/3**的**校外同行专家**（应为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及相当水平专家）；
- 增加**正高级**外送专家样本量至**9位**，增加**副高级**外送专家样本量至**6位**；  
（评审费：500元/位）；
- 教学研究型**副高级**同行评议工作仍委托学院进行，加强学院评审组过程监管，对于评审过程存在严重问题的，**核减**下一年度职称晋升指标。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5. 加强同行评议，健全完善评价机制

- 强化校外同行评议结果的使用（**达到/未达到**），不再设置基本达到，在**学部**一级评议过程中给予**认定标准**：“达到”未超过**2/3**但通过评审的，学部须提供**充分说明**。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6. 修订重点期刊，完善论文评价标准

- 本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2019年各学院经过校学术委员会审定的新修订**2019版**重点期刊目录与**2015版**重点期刊目录（北理工发〔2015〕46号）共同使用，过渡期一年。

#### 北京理工大学文件

北理工发〔2015〕46号

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发布《重点刊物目录及“预聘-长聘-专聘”岗位聘用条件与职责（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学校“提高学校学术影响力，提升我校教师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的质量，鼓励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的目标，学校第九届学术委员会审议形成了重点刊物推荐原则，并通过30个学科的重点刊物目录。同时，通过《“预聘-长聘-专聘”岗位聘用条件》、《“预聘-长聘-专聘”岗位聘任职责》，在30个学科中启动实施。

顶级、重要期刊目录仅作为评价参考



##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

### 7.其他要求

- 7月31日前出生的当年退休人员，不再参加当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
- 学院“申报条件”审查小组须审核申报材料**真实性、准确性、符合申报条件**等内容，确保申报人材料符合要求。
- 学院初选评审组在评审时要**加强师德师风评价**，以**品德、能力、业绩**为导向，坚持凭能力、实绩、贡献评价人才，重点考查申请人的**学术水平、创新成果和实际贡献**，以及**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支持教师**个性化发展、发挥专长、追求卓越**，**注重评审质量**。
- 在学院评审阶段，各学院、部（处）将通过评审人员的名单及申请表在本单位范围进行公示，接受广大教职员工的监督。
-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通过学校**人事综合管理系统**进行，具体操作详见说明。



## **(三)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时间安排-高级**

<b>时间</b>	<b>主要工作</b>
<b>5月6日</b>	<b>组织各学院及相关单位召开职称评审动员会</b>
<b>5月17日前</b>	<b>各单位完成申报工作，进行推荐人员公示</b>
<b>5月24日前</b>	<b>学校进行审核与初选</b>
<b>5月31日前</b>	<b>学院提交高级职称申报人员正式申报材料</b>
<b>6月19日前</b>	<b>完成校外同行专家评审工作，同时学校将申报材料进行公示</b>
<b>6月24日前</b>	<b>召开各学部评审会、思政系列评审会、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会</b>
<b>7月初</b>	<b>完成公示，并签订新岗位职责</b>





## **(三)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时间安排-中级**

<b>时间安排</b>	<b>工作内容</b>
<b>5月17日前</b>	<b>各单位完成申报、推荐工作，上报推荐表</b>
<b>6月6日前</b>	<b>报送申报中级人员的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b>
<b>6月12日前</b>	<b>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专家组审核门槛值</b>
<b>6月20日前</b>	<b>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b>
<b>7月初</b>	<b>完成公示，并签订新岗位职责</b>



## (四) 提交材料

时间节点	主要材料
5月10日	初选评审组和“申报条件”审查小组人员名单
5月17日 中午下班前	<b>高级：</b> 1. “推荐表”； 2. 被推荐人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审查表》、《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相关表格必须经学院领导和学院审查小组签署意见，签名并加盖公章）。 <b>中级：</b> 1. “推荐表”。
5月31日	申报 <b>高级</b> 人员申报表（存档用）、附件材料和外审材料、缴费（系统）
6月6日	申报 <b>中级</b> 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
7月初	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新岗位职责

备注：具体提交材料清单目录见网站专题。



# 目录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评审纪律要求



#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安排

##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试行）》（北理工党委发〔2017〕22号）

### 一、推进管理重心下移，强化分类评审机制

- **强化分类评价和分类评审**：根据学校内设机构工作性质和申报人员情况分级分类设置若干校级职员考评组，负责七至五级职员申报人员的初评工作。
- **继续下放八级职员**评审权限：授权二级单位岗位聘用分委员会评审；

### 二、强化管理工作实绩与贡献，全面实行工作满意度测评

- **取消**申报条件中对**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的要求，与职员年限对应折算；
- **取消**对**论文、获奖、项目**等有关业绩的硬性要求；
- 在五级及以下职员中实行**工作满意度测评**，强化岗位工作绩效。



#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安排 — 2019年变化

---

## 1、因退休时间调整为按月退休（原3月、9月两批退休）

- 7月31日前出生的当年退休人员，不再参加当年度职员评聘
- 退休不足一年界定：退休时间在当年度**9月**至下年度**8月**期间

## 2、四级职员评聘时间的调整

-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要求，结合上级部门对我校三级和四级职员岗位的核定数量，自2019年起，四级职员评聘工作隔年启动一次。
- 2019年度不开展四级职员评聘工作。



#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安排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5月6日	学校下发文件，启动工作
5月17日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各单位组织各级职员申报，完成对五级及以下职员申报人选的门槛值审核及工作满意度测评</li><li>➤ 完成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八级职员人选的初评</li><li>➤ 完成五至七级职员推荐申报人选、八级职员初评结果的公示和上报</li><li>➤ 学生工作部负责组织完成一线辅导员申报职员相关工作</li></ul>
5月24日前	学校组织门槛值审查组对七级及以上职员推荐申报人选的申报资格进行复审，公示复审结果
6月14日前	职员考评组完成五至七级职员的初评工作
6月28日前	学校管理和工勤技能岗位聘用委员会最终评聘各级职员



# 目录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评审纪律要求



# 评审纪律要求

---

- ❖ 执行《北京理工大学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聘纪律规定》（北京理工大学令第113号）。
- ❖ 继续实行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审工作**廉政责任制**，保证评审工作的公正与公平。
- ❖ 各单位**党政领导**、各级**评审委员会**、学部**评审组成员**一定要切实履行肩负的职责，高质量完成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 具体工作通知和要求

---

详见人力资源部网站右下角专题专栏--

**2019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专题、 2019管理职员评聘专题**

( <http://renshichu.bit.edu.cn/> )

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时间安排：5月6日-**5月17日**（上午）

各单位**管理职员**评聘时间安排：5月6日-**5月17日**（上午）

**汇报完毕**

**感谢您的大力支持！**

